

周恩来与八一建军节庆典

□ 戴和杰 何剑芳

1933年8月1日，盛大阅兵典礼在中央苏区首府江西瑞金举行，这是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次庆祝自己的建军节，此次阅兵开创了人民军队建军节阅兵之先河。为了举办好这次庆典，时任红军总政委兼第一方面军总政委的周恩来，付出了大量心血，在八一建军节历史上挥写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八一建军节的来历

1927年8月1日，周恩来领导发动了震惊中外的南昌起义，打响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从此诞生。但在南昌起义后的相当一段时间内，人们还没有意识到其标志性意义。1929年资本主义世界爆发了严重经济危机。共产国际认为，这一经济危机必然会演变为新的帝国主义战争。于是，共产国际决定8月1日，号召全世界无产阶级与被压迫民族动员起来，一致反对帝国主义战争。1929年7月27日，中共中央响应共产国际号召，发表了《中国共产党为八一国际赤色日宣言》，呼吁8月1日举行反帝示威活动。根据共产国际的决定，中共中央把每年8月1日定为“八一国际赤色日”，亦称作“八一反战日”或“八一反帝战争日”。因而在1933年前，“八一”并没有被作为人民军队的建军节，只是被确定为“反帝战争日”来纪念。

1933年6月23日，中共临时中央作出了《关于“八一反帝战争日”决议》，指出：“今年‘八一反战日’适为红军成立纪念。应向广大的群众指出，只有中国的工农红军才是中国劳苦群众的唯一救星，并发动白区群众庆祝红军的胜利……”这是中共中央首次明确“八一”作为红军成立纪念日。6月30日，中革军委发布《关于决定“八一”为中国工农红军成立纪念日》的命令，指出：“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发生了无产阶级政党——共产党领导的南昌暴动，这一暴动是反帝的土地革命的开始，是英勇的工农红军的来源。”同年7月11日，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人民委员会召开第45次会议，决定以每年8月1日作为中国红军纪念日。同日，以毛泽东为主席的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批准了这一决定。

自1933年起，南昌起义日——8月1日，才被确定为中国工农红军成立纪念日，成为了人民军队的建军节。7月16日，红军总司令兼第一方面军总司令朱德与红军总政委兼第一方面军总

政委周恩来联署发布了《关于“八一”纪念活动办法》的命令，决定“八一”建军节举行阅兵、授奖章、授旗、运动会、文艺汇演等活动。

参加阅兵大典

1933年8月1日，红一方面军总部在瑞金举行了盛大阅兵典礼。为迷惑敌人，阅兵组织者在距瑞金40公里的福建长汀设置了假阅兵场。凌晨3点多，几千个火把将阅兵场照得通亮。受阅队伍发挥夜行军的特长，从四面八方迅速抵达指定地点。这次阅兵首长除朱德和周恩来外，还设有陪阅首长，包括红军总参谋长刘伯承、总政治部主任王稼祥和红一方面军参谋长叶剑英、政治部主任杨尚昆等。

凌晨4点许，阅兵仪式拉开序幕。阅兵式分为五个步骤。第一步是首长检阅。受阅部队按指定位置以团、营、连序列列队，朱德、周恩来等阅兵首长与陪阅首长入场，军乐团奏迎宾曲，官兵立正持枪行注目礼。第二步是宣誓。朱德上宣誓台颂领，全体官兵跟领誓词：“我们是工农的儿子，自愿来当红军，完成苏维埃给我们的光荣的任务，为着工农解放而奋斗到底……”第三步是授奖章。阅兵首长上阅兵主席台与党政首长会合，授奖人员入场。中革军委代主席项英宣读授奖令。鉴于对领导南昌起义和创建红军、指挥作战所建立的特殊功勋，周恩来被授予编号为9号的一等红星奖章。第四步是授军旗。授旗仪式由周恩来主持，他把军旗授予4个受阅团，各团旗手接旗，团长、政治委员护旗。第五步是阅兵分列式。阅兵指挥员徐彦刚向朱德请示后，下达“举行分列式”命令，受阅部队以连为方队，迈着整齐步伐，高呼“发扬南昌暴动精神”“为苏维埃政权而奋斗！”等口号，威武雄壮地通过阅兵台，接受总司令和总政委的检阅。这次阅兵，成为了我军阅兵的奠基之作。

出席赤色体育运动大会

为隆重庆祝八一建军节，红一方面军还举行了首届赤色体育运动大会。运动会场选在远离首府瑞金、地处中央苏区北大门永丰县中心的藤田。藤田，人口密集、地势平坦、物产丰富，是开展体育竞赛的好地方。周恩来曾带领工作人员骑马赶到藤田，亲自指挥和检查各项准备工作。红军此前打下福建漳州时，缴到敌人

大批体育用品，这次都带到藤田来使用。因体育器材十分奇缺，红军体育健儿还利用木材、毛竹等材料自制了不少体育器材。红军总政治部根据各地举办运动会的预赛情况，结合红军主力反击敌人新的“围剿”之需，经周恩来和朱德研究，产生并批准了6个参加本届体育运动大会的决胜单位。

8月6日傍晚6时，运动会正式开幕。周恩来代表中革军委对红一方面军首届运动大会表示热烈祝贺。开幕式上，周恩来首先肯定了中央苏区取得了第一至四次反“围剿”的伟大胜利，苏区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进而他指出，这得力于红军宝贵的精神力量——坚定信念、勇往直前的精神，英勇奋战、夺取胜利的精神和吃苦耐劳、百折不挠的精神。他意味深长地说：“我们这支从井冈山下来的红军，本身就是一块铁，经过赣南闽西5年艰苦奋斗，这块铁在斗争‘熔炉’里冶炼得更加坚硬。但是如不更高地增强素质，再好的铁也会生锈，所以要经常‘淬火’。今天在藤田举行的首届赤色体育运动大会，就是要很好地检阅部队的政治素质和军事战斗力，这对动员全军粉碎敌人新的‘围剿’，保卫红色根据地，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红色运动员聆听了讲话，无不欢欣鼓舞。

从8月7日早上起，竞赛活动开始，活动涵盖军事、政治、文化、体育4大方面30余项。军事类设攻防演习、实弹射击、刺枪、班排动作等；政治类设政治演讲、墙报宣传等；文化类设算数、识字、猜谜语、成语填空、杂技等；体育类设篮球、足球、乒乓球、跳远、跳高、赛跑、单杠、高低杠、双杠、翻越障碍等。

正当各项比赛如火如荼开展时，红军情报部门获悉国民党正加紧部署第五次“围剿”。红军总政治部决定，首届赤色体育运动大会提前闭幕。经过8天紧张激烈角逐，8月14日傍晚，举行闭幕式和授奖仪式，朱德主持闭幕大会。朱德与周恩来向获奖者颁发了奖章、奖章和奖品。接着，周恩来发表了重要讲话，他强调说：“革命赋予我们的重要责任是，面对强大敌人，我们要在增强红军素质的配合下发动湘南起义时，起义军番号“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其军旗图案上也有镰刀、斧头和五角星的标志。

（摘自2018年7月27日《中国纪检监察报》）

（上接1版）1982年，党的十二大以“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为主题，邓小平在致开幕词时指出：“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自己的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是对中国道路的第一次明确表述。1987年，党的十三大明确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确立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形成了比较系统的“三步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发展战略。在世纪之交，我们党又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进展，明确了“新三步走”战略，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第四，进入新时代，中国道路得到了进一步的拓展与延伸。经过长期努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发展站在一个新的历史方位。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根据国内外形势变化和我国各项事业发展，从理论和实践结合上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时代课题，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目标、总任务、总体布局、战略布局和发展方向、发展方式、发展动力、战略步骤、外部条件、政治保证等方面进一步丰富和拓展了中国道路的内容。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我们党对从2020年到本世纪中叶的现代化进程分两个阶段进行了战略安排。第一个阶段，从2020年到2035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再奋斗1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第二个阶段，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在基

本实现现代化的基础上，再奋斗15年，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号召全党全国人民要坚忍不拔、锲而不舍，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壮丽篇章，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中国道路的实践创新和意义

中国道路，是从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中走出来的一条道路，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现代化道路；是从中国近百年的历史、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的历史中走出来的道路，是切合中国实际的现代化道路。这条道路正日益被世人所认可和尊重。中国道路既遵循了现代化的一般规律，又坚持了社会主义性质，并在实践上实现了成功创新。

第一，坚持党对整个现代化过程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是中国道路的开创者、设计者、动员者、领导者，党的领导和强大的社会动员力量、组织力量，是保持中国道路的社会主义性质不动摇、保持中国道路接续发展的根本保障。

第二，坚持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有机统一。大胆承认和积极培育多种市场主体，通过商品、货币、市场来发展繁荣经济，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通过等价交换、公平竞争的商品经济原则，来激发人民创业干事的活力；通过法律保障社会成员一切合法的劳动收入与一切合法的非劳动收入，从而维护群众的预期，保持经济发展活力的可持续性；通过坚

第一批人民军队建设条例的制定与颁布

□ 郑林华

土地革命时期，中共仍然是共产国际的一个支部。共产国际对中国工农红军的建设积极给予指导，并多次向中共中央作出指示，提供建议。中共中央也多次予以讨论实施。1930年5月中旬，中共中央在上海秘密召开全国红军代表会议，对红军的任务、策略与战术、编制与组织系统、政治部及政治工作、政治委员制度、士兵委员会以及红军中党的工作等，作出了决议案。

中央军委按照共产国际的指示，由周恩来负责主持制定了红军的相关条例制度。8月，刘伯承从苏联回国后到了上海，被中央委任为参谋长，参与策划全国的武装暴动。同年秋，叶剑英也从莫斯科回国到了上海，周恩来安排他与先期

回国的刘伯承、傅钟、李卓然等人一起，翻译苏联红军的步兵战斗条令和政治工作条例。这些成为我军第一个步兵战斗条令和政治工作条例。

10月下旬，中共中央颁布《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军制草案》《中国工农红军编制草案》《中国工农红军政治工作暂行条例草案》和《中国工农红军纪律条令草案》。这是人民军队诞生后中共中央制定和颁布的第一批关于军队建设的条例。这些条例是在参照苏联国家和军队的有关条例、条令，并吸收北伐战争时期的一些经验，总结中国工农红军相关经验的基础上制订的。条例中确定的某些编制或设置，在建军方面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有些规定一直沿袭至今。例如，在政治工作暂行条例中，规定部队政治主管：连

称为政治指导员，独立营以上称政委；团政治机关称为政治处，全军最高政治机关称为总政治部。虽然条例中有些地方不适当地照搬苏联的规定，不完全符合中国工农红军的实际情况，但这些条例的颁布，使红军在编制、纪律、政治工作等方面有了统一的依据，标志着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开始以条例、条令治军，使人民军队向正规化建设迈进。

（摘自2017年第9期《党史博采》，原标题为《周恩来与军史之最》）



我军军旗的历史演变

□ 姜廷玉

1934年式红军军旗

1931年3月18日，中华苏维埃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颁布了《苏维埃和群众团体红旗旗帜印信式样》。1934年2月1日，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国徽、国旗及军旗的决定。其中规定：军旗为红色底子，横为五尺，直为三尺六寸，中为黄色交叉的镰刀与锤子，右角上有黄色的五角星。旗柄为白色。该决定宣读后一致通过。1934年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对军旗样式再次进行了规定与统一。红军各部队根据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的决定，普遍使用了五角星和镰刀与锤子分开的军旗。

1934年10月中央红军开始长征，随后红二十五军、红四方面军和红二、红六军团相继长征。红军在长征中使用的是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政府规定的1934年式红军军旗。至1937年全国抗战爆发后红军改编为八路军、新四军前，中国工农红军一直在使用“中为黄色交叉的镰刀与锤子，右角上有黄色的五角星”的1934年式红军军旗。

人民解放军“八一”军旗

抗日战争初期，八路军、新四军使用国民革命军陆军军旗。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青天白日满地红的国民党军旗已不再可能成为人民军队的代军旗。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正规化建设提到议事日程上来。1948年2月21日，周恩来为中共中央起草了一份指示电，征求对设计军旗、军徽和臂章的意见，请各地各单位拟具具体样式报送中央审议。年底，中共中央机要室主任叶子龙拿着一本鲁中军区政治部《前卫》报社为纪念建军21周年出版的特刊来到作战室，指着该刊封面上一面标识有五星和“八一”二字的红旗，对负责汇集和筛选的工作人员说，毛主席和首长们对封面红旗都很欣赏，指示可按这个思路设计军旗：军旗上要有“八一”二字，以表示1927年8月1日中国共产党领导军队举行南昌起义是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历史纪念日；旗上要有五角星，象征共产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军旗要以红色为底色，这既是革命的颜

色，也是广大中国人民的传统喜庆颜色；五角星和“八一”二字用黄色。1949年5月27日，毛泽东和中央军委各部门的领导审定了“八一”军旗的标准样旗。仰望军旗在风中招展，毛泽东深情地说：“将来要在发布命令时写上，军旗表示自八一南昌起义以来，经过长期奋斗，正以其灿烂的星光普照大地，普照全国！”6月15日，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颁布命令公布“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旗及军徽样式”，指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旗为红底，上缀金黄色的五角星及‘八一’两字，表示中国人民解放军自1927年8月1日南昌起义诞生以来，经过长期的奋斗，正以其灿烂的星光，普照全国。”“八一”军旗的诞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上有着重重要的意义。此后，它成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象征，也成为国家主权的象征之一。

工农革命军军旗

1927年八一南昌起义时，起义部队为了争取和团结国民党左派，沿用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番号，仍用国民革命军陆军旗帜。南昌起义后不久，根据中共中央指示，中共湖南省委召开军事会议部署举行湘赣边秋收起义，会议决定要公开使用中国共产党的名义，正式亮出工农武装的旗帜来号召和发动起义。毛泽东代表中共湖南省委于8月20日向中央报告中指出：我们不应再打国民党的旗子了。我们应高高打出共产党的旗子。国民党旗子已成军阀的旗子，只有共产党的旗子才是人民的旗子。

为了做好起义准备工作，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师师部参谋何长工、副官杨立三、参谋处长陈树华三人奉命设计制作军旗。因没有现成的样子，三人经过反复研究，模仿苏联的样式，设计出有镰刀、斧头、五角星的红色军旗。旗底为红色，象征革命；旗中央为五角星，代表中国共产党；五角星内有黑色镰刀、斧头，分别代表农民和工人；旗面靠旗裤一侧缝有一条白布，上面用黑布缝写着繁体“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师”字样。旗的含义为工农革命军是中国共

1930年式工农红军军旗

1928年5月25日，中共中央通告规定：在割据区域所建立之军队，可正式定名为红军，取消以前工农革命

